

LATEST GEMS OF FOREIGN LITERATUR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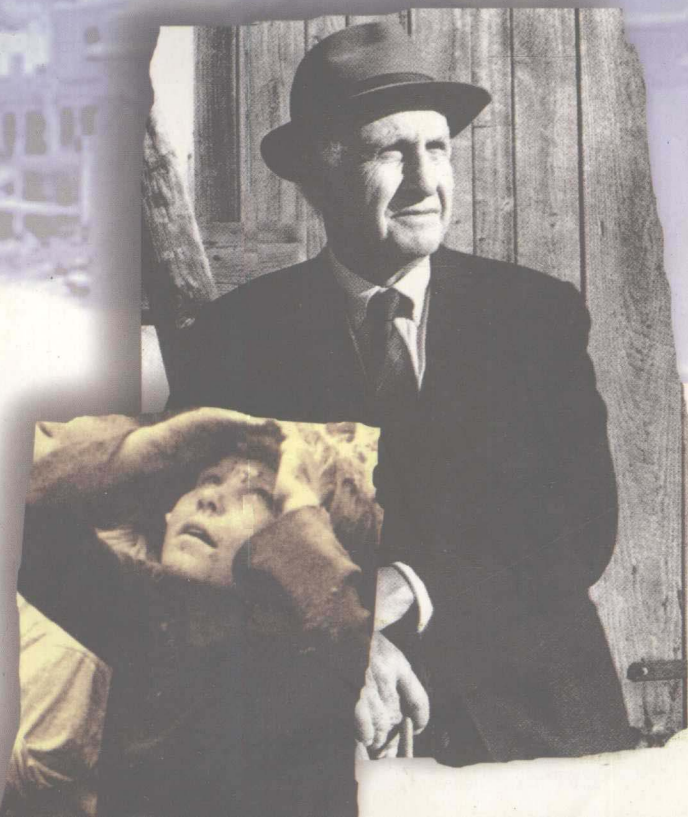
FUGITIVE PIECES

漂泊笔记

[加拿大]
安妮·麦珂尔斯 著

孙咸锐
高 宁
周晓阳 译

张 冲 校



外国文学
最新佳作
丛书

LATEST



LITERATURE

FUGITIVE PIECES

47.6252
MKE

漂泊手记

[加拿大]
安妮·麦珂尔斯 著

孙咸锐
高宁
周晓阳 译

张冲 校

47.6252
MKE



外国文学
最新佳作
丛书



译林出版社

版权声明

经作者和美达亚国际公司授权,本社享有
本书国际中文简体字本专有出版权。

丛 书 名 外国文学最新佳作丛书

书 名 漂泊手记

Fugitive Pieces

作 者 [加拿大]安妮·麦珂尔丝

Anne Michaels

译 者 孙咸锐 高宁 周晓阳

校 订 张 冲

责任编辑 史振宁

装帧设计 朱成梁

原文出版 McClelland & Stewart Inc., 1996

出版发行 译林出版社(南京中央路 165 号)

E-mail yilin@public1.ptt.js.cn

WWW <http://cb.nj-online.nj.js.cn/Yilin>

经 销 江苏省新华书店

印 刷 淮阴新华印刷厂(地址:淮海北路 44 号)

开 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 张 6.625

插 页 2

字 数 164 千

版 次 1998 年 7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5000 册

书 号 ISBN 7—80567—824—3/I·483

定 价 10.20 元

译林版图书凡印装错误可向承印厂调换

你往何处去

——读《漂泊手记》

何 宁

诚如帕斯卡尔所说的，人只是一根芦苇，世上最脆弱的东西，只须一阵风，一滴水，便足以弄死他了。然而，随着时代的列车隆隆地来的往往不是一阵风，一滴水，而是血腥的战争和屠杀，我们如何才能摆脱战争的阴影，和平地生活呢？对于过往的历史，我们应该如何去面对？人类心灵的归宿究竟在何方呢？这正是加拿大女作家安妮·麦珂尔丝想在《漂泊手记》里回答的问题。

安妮·麦珂尔丝出生在多伦多，毕业于多伦多大学英语系，在专事写作之前担任过政府的文化官员，剧院的创作者和写作教师。《漂泊手记》是她的第一部小说。此前她发表的两部诗集《橙子的重量》和《矿工的池塘》不仅接连获奖，而且深受读者和批评界的好评。麦珂尔丝的诗歌风格独特，令读者过目难忘。从她的诗歌中，人们可以感受到她广博的学识——无论是对历史、艺术，还是自然科学、哲学，她都有不少真知灼见。同样的，我们在《漂泊手记》里也能体会到这一点。麦珂尔丝为写作这部小说准备了将近十年，花费了大量的时间和精力收集了多方面的素材。除了关于二战中纳粹屠杀犹太人的具体资料外，书中的内容还涉及到地质学、考古学、语言学、历史、宗教和艺术等许多学科，经过作者的巧手剪裁，娓娓道来，使得这部小说体现出超越一般文学作品的广度，以至于不少读者纷纷询问她是否专门从事过这些学科的研究。

《漂泊手记》一经问世，便在世界各地的读者中风靡一时，

迄今已有二十多个国家和地区翻译出版了这部作品，而研究加拿大文学的批评家们也将兴趣转向了这部小说，那么这部作品到底魅力何在呢？

小说的故事内容并不复杂，由两部分构成。第一部分讲述的是，希腊地质学家阿索斯·鲁索斯在工作中救了一位家人被纳粹杀害的波兰孤儿，雅各·比尔，并将他带回希腊的家中，收养了他。阿索斯竭尽全力保护雅各，使他得以免遭纳粹的毒手。在泽金索斯岛上的家里，雅各与阿索斯过着半封闭的生活，整日徜徉于生物学、地质学、艺术和探险梦之中。二战结束后，阿索斯接受了多伦多大学的聘请，和雅各迁往加拿大居住。在这里，雅各长大成人，结了婚，开始自己的翻译与写作生涯，而阿索斯也因病辞世了。在第一部的结尾，雅各终于找到了和自己心有灵犀的伴侣米凯拉，渐渐摆脱掉战争带来的心灵创伤，体会到了人间真爱。小说的第二部分以本，一位研究文学作品中天气与生物现象的年轻学者为主人公。本的父母是从纳粹的集中营里逃出来的犹太人，他们试图让自己以及后代忘却战争给他们带来的伤害，却总是不能如愿以偿，一家人都生活在痛苦中。通过朋友，本结识了雅各，相似的经历激发了本对雅各其人其文的兴趣。他不远千里飞赴雅各夫妇居住过的依德拉岛，找寻雅各生活的轨迹，而这一切却打破了他原来苦心经营的生活方式，让他意识到自己生活的失败。

故事情节的简单并不意味着作品内涵的粗浅。相反，作为一部探讨人生与历史的小说，《漂泊手记》在深度和广度上与不少经典名著相比并不逊色。作品的中心是本世纪最残酷的事件——对犹太人的大屠杀。作者通过雅各和本的遭遇，揭示出它对人们心灵的深远影响。作为战争的幸存者，雅各始终无法忘记父母被杀、姐姐被掳的人间惨剧。对他而言，这不仅是午夜梦回时的梦魇，还是孤独清醒时必须面对的现实。这种难以言喻的痛苦让他把自己封闭在阿索斯为他营建的由地质、历史和艺术组成的世界里，而不愿和人交往，还导致了它与亚历克丝婚姻的失败。本并没有亲身经历过二战，

对灭绝人性的大屠杀也没有直接接触,然而,父母的痛苦也影响着他。“我父母的过去实实在在也是我的过去。”虽然本表面看起来与雅各是两代人,但他们同样经受着内心痛苦的煎熬。雅各最终在真爱中挣脱了心灵的枷锁,而本也通过艰难的找寻,感受到了生活的真谛——爱。在小说中,爱这一主题犹如一条暗河,贯穿全文,虽然很少浮出字面,却时时处处隐现在人物的思想感情之中。失去亲人的雅各初时无法接受现实,吃饭、睡觉总忘不了父母、姐姐。阿索斯的慈爱使雅各找到了精神上的依靠,梦魇出现得越来越少,而在阿索斯去世后,噩梦又占据了雅各的生活,直到与米凯拉相爱,雅各才真正从萦绕心间的回忆中解脱出来,有生以来第一次对自己的未来充满期望。

《漂泊手记》描写的是二战后犹太幸存者漂泊各地,寻找自己精神家园的过程。作为一位二战后出生在美国大陆的作者,安妮·麦珂尔丝并没有以局外人的身份来讲述犹太人的故事,而是同作品中的人物一样在苦苦追寻着人类精神的归宿。这就使《漂泊手记》摆脱了一般关于二战、大屠杀小说的局限,它不仅让我们再次面对过去那段恐怖的历史,更让我们思考人类的未来。“活着就是在逃避命运,”可是我们又能逃到哪里去呢?“历史是一口被投了毒的井,”那我们今天应该如何书写自己的人生,自己的历史呢?作品中的犹太民族,自摩西时代以来就一直在寻求着自己的家园,却一再被迫害,被残杀,这又是谁之过呢?通过雅各和本的追寻,作者指出只有爱才是人最终的精神归宿,只有爱才能让我们不再重复历史,也只有爱才能让人们和睦相处。作为追寻的目的地的依德拉岛是个独立的岛屿,这不禁让人联想起多恩的那句名言:“没有谁是个独立的岛屿;每个人都是大陆的一片土,整体的一部分。”人无法逃避命运,只有相互关爱,才能走出围城,把握未来。

从小说的结构来看,两部分各自独立,但都是采用自述体。作品的重点在于第一部分雅各的生活经历。即使没有第二部分,这部作品依然相当出色。第二部分的意义在于延伸

了作品的内涵,体现出人类精神的延续。本与雅各在精神上一脉相承,雅各夫妇没有子嗣,从某种意义上来说,本就是雅各的继承人。正如作者本人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谈到的那样,本的存在对于那些失去亲人的家庭来说是一种希望。为了体现这种延续,作者在各自独立的两部分中运用一些相同的小标题来预示主人公思想情感的相似性。如在“磷火”这一相同的标题下,雅各遇到了亚历克丝,而本则遭遇了佩特拉,两位女性同样都是活泼、任性,这两段感情纠葛的结局也颇为相似。作者运用这些相同或相似的情境暗示了两位主人公的关系。从情节线索来看,两部分也有惊人的相似。第一部分以雅各的漂泊为主线,从故乡波兰小城比斯库平,希腊的泽金索斯岛,多伦多,直到依德拉岛,作者的叙述大体以此为据,同时又穿插了雅各对往事的回忆、对亲人的思念以及他对探险与历史的兴趣;而第二部分以本对雅各的追寻为主线,穿插着本对父母和妻子的回忆。通过这样的安排,两部分显得浑然一体,水乳交融。

这部小说最吸引人的是它那诗化的语言。简洁生动,自然贴切。描写景物栩栩如生,笔墨经济,而风流尽得。地质、生物、考古和音乐都在作者的叙述中融为一体,读来却丝毫没有炫学的感觉。作品中丰富的意象令人目不暇接,诗化的语言又打破了传统的小说叙述方式,让读者在优美的意境中流连忘返。对于人生飘零感的摹写尤见功力,与静安先生的“人生都似风前絮”所传达的神髓颇为契合。《漂泊手记》就像一部出色的长篇诗集,每一页都佳句迭出,动你心弦,说是字字珠玑并不夸张。

复调的主题,交错的情节,诗化的语言,使得这部讲述人生,思考人生的小说广受欢迎。张爱玲说得好,普通人的一生,再好些也是桃花扇撞破了头,血溅到扇子上,就这上面略加点染成为一枝桃花。《漂泊手记》就是这样一面扇子,只是那扇面上画的不是娇艳的桃花,而是海边的几丛芦苇。打开这本书,那清新的苇风便会扑面而来。

谨 献 给 J^①

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有无数的手稿——日记、回忆录、证人的叙述等等——被遗失了，或被毁掉了。其中有一些是人们故意藏起来的——埋在后花园里，夹在墙缝里或是藏到地板下面——但藏东西的人们却没能活下来使被藏的东西重见天日。

还有些故事被深藏在记忆里，既没有落到纸上也没有人用言语表达出来；另一些完全是由于偶然的机会才被人们发现。

诗人雅各·比尔也是一位大战遗作的翻译者。他于一九九三年春天在雅典横遭车祸，终年六十岁。车祸发生时，他妻子同他并肩站在人行道上，两天后，她也溘然离世。雅各夫妇膝下无子。

在去世前不久，雅各开始写回忆录。他曾写道：“一个人对战争的感受并不会随着战争的结束而消失，一个人的事业，正如他的生命一般，永无终结。”

① 英文 Jew(犹太人)的首字母。

第 一 部

被淹没的城市

时间是盲目的引路人。

我是个陷入泥沼的男孩，终于有一天，我浮上了这座被淹没的城市泥泞的街道。这以前的一千多年里，比斯库平^①的木质人行道上只有鱼儿在漫游，朝阳而建的房子被加索卡河的淤泥笼罩于黑暗之中，花园里的一切在寂静的水下恣意生长，百合花、灯心草、曼陀罗，等等。

人的出生不止一次。幸运的话，你会在某人的怀里重新回到这个世上，如若不幸，恐惧会用那长长的尾巴擦着你的颅腔，把你在另一个世界唤醒。

我慢慢地从那湿软的地面蠕动出来。此时我看上去就像是出土的图拉人^②，像丹麦的格鲁巴人，又像那人们修路时从弗兰茨·约瑟夫大街上挖出的男孩，当时他脖子周围围着六百多颗鸟蛤壳珠，恰似戴着顶泥冠。周身滴着泥沼中渗出的深棕色泥炭汁，也似裹着泥土胞衣。

我第一眼看见的，是一个人跪在酸土坑中，挖着什么。我的突然出现令他陡然一惊。起初他以为我是比斯库平亡魂中的一员，或是人们传说的那个想打通地球，从一端走向另一端

① 比斯库平，波兰一座有考古价值的城市。

② 图拉人，古代墨西哥托尔克特人，其遗址位于今墨西哥城附近的特奥瓦蒂坎。

的男孩。

十多年来，考古学家在比斯库平进行了仔细发掘。他们不断地把那些石器时代的文物从棕色的软泥炭矿中小心翼翼地挖出来。那条曾把比斯库平和陆地连接起来的海堤大道被重新修建起来，路两旁是清一色的橡树。那些构造精巧的无钉木屋、城墙和塔式城门也被重新翻建。二千五百年前那条挤满商人和工匠的熙熙攘攘的木质街道，也从布满淤泥的湖底露了出来。后来，当兵的来了，他们端详着那些保护得完美无缺的黏土碗。他们大把大把地抓着那些玻璃珠、铜手镯和琥珀手镯，然后把它们在地上摔得粉碎。他们心满意足地迈着大步，将这座美丽的木质小城巡视了一番，这里曾是一百多户的家園，随后，他们把比斯库平埋葬在沙堆之中。

姐姐的藏身之处早已容不下她了。贝拉那年十五岁，连我都认为她是个美人，两弯浓眉，一头秀发又粗又密，黑得像浓浓的糖浆，粗大的辫子像背部隆起的一条肌肉。贝拉坐在椅子上，妈妈边替她梳着辫子，边感叹道：“真是一件艺术品。”我当时的身材仍然很小，还可以躲到碗橱里蒙着的墙纸后面，把头倾着挤在呛人的石灰膏和横梁之间，睫毛忽闪忽闪的。

从躲入墙内的那一刻起，我就明白，死人虽然没有了任何感觉，可一定还有听觉。

门砰地一声被撞开了。门合页处木头被撞裂，合页也发出撕心裂肺的声音，就像冰块经不住人们大声呼叫，砰然断裂时发出的声音。爸爸嘴里发出一些我以前从未听见过的声音，然后是一片死寂。妈妈一直在为我的衬衫钉纽扣。她把纽扣装在一个豁了边的小碟里。我突然听到小碟子在地上打转的声音，然后是纽扣撒出来的声音，如同一颗颗小白牙。

不祥之感向我袭来，从后脑勺涌向双眸，就像是脑袋被刺穿了。不祥的感觉从腹部袭到腿部。我大口大口咽着气，要

把这种感觉整个地吞下去。墙里弥漫起浓烟。我挣扎着从墙里面爬了出来，呆呆地看着眼前的大火。

我想走到爸爸妈妈的身旁，去摸摸他们，可是我无法动弹，我不敢踩上他们的鲜血。

转瞬之间，灵魂便从躯壳里逃了出去，好像它为这一刻已等得不耐烦了：妈妈的脸已变得认不出来了，爸爸被摔得浑身扭曲成一个肉团，只有两只手的形状还依稀可认。

我跑了跌，跌了跑，最终来到河边：河水凛冽刺骨。

河水同我的内心一样，一片黑暗。是我那层薄薄的皮肤托着我漂到了对岸。

从河的对岸回头眺望，我看见紫色的火光照亮了全城上空，那是肉体升华为灵魂的颜色。那些亡魂升腾起来了，他们从我头顶经过，头上神秘的光环和浑身的弧光使星星的光芒都黯淡失色，四周的树被他们压弯了腰。这是我第一次在夜晚孤身呆在树林中。光秃秃的树枝看上去像一条条挂在那里的冻僵的蛇。我感到脚下的土地倾斜起来，几乎让我立不住脚。我竭力想加入到那些亡魂的行列中，和他们一起升腾，像一张边缘没有胶牢的纸那样从地面飘离而去。我懂了，我们之所以要埋葬死者，并在埋葬之地竖上一块最沉重最永恒的石碑，是因为亡魂无处不去，就是不愿呆在地面上。我站着一动不动，浑身又湿又冷，两脚迈不开步。我乞求着：如果不能升天，那就让我沉沦，沉到这片树林的地下，就像印章渐渐陷入封蜡之中。

这时——就像是妈妈为我将额头的散发拂开，就像是我听到了她的声音——我突然明白，妈妈原来就在我体内。她在我皮肤下沿着筋络游动着，就像她过去常做的那样：每天夜晚在房子里来回走动，把东西放好摆好。妈妈是想停下来同我道别，她陷入了极度痛苦之中，既想同那些亡魂一起升腾，又想留下来陪我。我应该让妈妈得到解脱，阻拦她升天将是我难以弥补的罪过。我撕扯着衣服，撕扯着头发。妈妈走了。

只有我独自一人站在那里，急促地喘着气。

我跑进了树林深处，我要逃避流水的声音，树林里漆黑一片，像是走进了一个大盒子。我在林子里跑啊跑啊，直到黎明的第一丝曙光擦净了星星的最后一片暗淡，把昏黄的光撒向树间。我清楚自己该做什么。我找来一根树棍开始挖坑，把自己像萝卜那样藏在坑里，然后用树叶遮住脸。

我把头藏在树枝中间，树上的枝枝桠桠像爸爸的胡子一样往我的脸上直扎。我把自己埋得很严实，浑身的湿衣服像甲冑一样冰冷。我像条丧家之犬一样大口喘息着，双臂紧紧抱着前胸，脖子后仰，泪水像小虫一样慢慢爬进耳朵。我别无选择，只能仰天而视。天渐渐亮了，露出了一片鱼肚白，我精神不觉为之一爽。再过一会儿，即使我紧闭双眼，也无法逃避那令我感到荒谬的日光。日光终于射了下来，像一根根断树枝，像爸爸扎我的胡茬。

这时，我感到了一生中最令人羞辱的事情：我饥肠辘辘，如坐针毡。突然间，我想到了姐姐贝拉，可我的嗓子痛得发不出声音。

我有自己的活动规律。晚上夜游，早晨掘坑而眠，每日饥不择食。

我在坑里精神恍惚地打发着日子，时而昏睡，时而高度紧张。我梦见有人发现了我那颗丢失的纽扣，一路来找我。林间有一块长满豆荚的空地，豆荚绽裂，露出了里面的豆粒，这使我梦到了面包，醒来时，我感到下颚酸痛，原来我一直在那儿空嚼着。我常被梦中出现的动物，特别是人吓醒过来。

在这样的白日昏睡中，我想起了姐姐贝拉，她常在读完一本自己喜爱的小说后潸然而泣；爸爸唯一的嗜好是读罗曼·罗兰和杰克·伦敦的小说。贝拉读书的时候，总爱用一个指头抚摩着书页的边缘，书中人物的喜怒哀乐都展现在我们脸上。我还没识字的时候，常被冷落到一边，我很不甘心，常常搂住贝拉，脸贴着她的面颊，仿佛也要从那些小黑字中得到贝拉所

看到的世界。贝拉会把我甩向一边，碰上她高兴，就会停一停，把书翻过来放在腿上，然后给我讲故事情节……喝得酩酊大醉的父亲偷偷溜回家……痴情汉在楼梯口空等负心人……北极夜晚那令人毛骨悚然的狼嚎，所有这一切都让我那瘦小的身躯在衣服里瑟瑟发抖。晚上有时候，我会坐在贝拉的床边，让她考我拼写单词。贝拉用手指在我背上划字让我猜，猜中后，她就用她那柔滑的手轻轻地将字从我背上拭去。

我无法逃避那些声音：门被突然撞开，纽扣飞撒出来，爸爸和妈妈。可是比那些声音更让我感到糟糕的，是我怎么也记不起来贝拉的声音。听不见她的声音，我别无选择，只好尽力想象她的面容。

夜晚的树林让人难以捉摸：漫无边际，压抑难受，林子里很多东西看上去像嶙峋的瘦骨和黏糊糊的头发，弥漫着湿滑黏腻的气息，树根浅露，宛如突兀的青筋。

羊齿莧上密密麻麻爬满了蛞蝓虫，就像在上面泼了层沥青，看上去好像是肉质的黑色冰棱。

白天的时候我才注意到林中的地衣，像是撒在岩石上的金粉。

一只野兔感觉到了我的存在，在离我头部不远处停了下来，怯生生地想躲到一片草叶后面。

阳光从树叶间镂下，光线非常强，在我眼睛的感觉中，那些闪闪发光的光斑都成了飘浮着的黑纸灰。

我的牙缝里塞进了白色的草尖，感觉像是含着软软的小鱼刺。我咀嚼着，草尖成了又苦又黏的草泥，连唾液也成了草青色。

有一次，为了从树林的极度潮湿中解脱出来，享受到微风的吹拂，我冒险在离牧场不远的地方掘坑而眠。躲在坑里，我能感觉到牛群摇摇晃晃穿过田间时的噎噎声。每头牛的头都

向前伸着，远远望去，它们像是在水中嬉戏。牛群一路小跑着，突然在离篱笆几英尺处停下，慢慢地向我走过来。这些膘肥体壮的牛骄傲地每向前迈出一小步，它们的头就像教堂悠扬的大钟般慢慢摆动着。略显单薄的牛犊颤巍巍地跟在老牛后面，由于胆怯，它们的耳朵不停地抽搐。我也害怕，我怕牛群会围拢到一起，把硕大的脑袋搭在篱笆上小憩，斗大的眼睛骨碌碌转着，向下紧盯着我，那就会把几英里外的人们引到我的藏身之处。

我往口袋里塞满石头，手心里也攥着石头，然后向水里走去，渐渐地，只剩下嘴巴和鼻子如同粉红的百合漂浮在水面。浑身的污泥慢慢融化，看到衣服上那层厚厚的跳蚤像泡沫般漂在水面上，我心中十分惬意。我站在水里，脚碰到了河底的淤泥，鞋子被粘住，陷了进去。水从我身旁流过，这是流动着的风，为我吹拂着身上衣带飘飘的水质风衣。我在水底没有呆上很长时间，不只是因为水寒刺骨，更主要的是因为耳朵浸在水里，什么也听不见。这比黑暗更让我觉得可怕，当实在无法忍受水中的死寂时，我从紧裹着我的那个湿漉漉的氛围里爬出来，重新回到有声世界。

有人躲在树后正窥探着我。我一动不动地从藏身之处死盯着那人，慢慢地，两眼发硬，也不再相信他看见了我。他在那儿等什么呢？正当我觉得自己必须逃开时，一道亮光闪过，月光刻出了一根粗大的枯树干，我才发现，这半夜自己一直当了一棵树的俘虏。

即使是在第二天白昼的凄风细雨中，我仍能分辨出那棵树的粗略表情，那是一个穿军装的士兵的脸。

林间的空地上像是铺满了一个个小铜斑，那是焦糖色的树叶。光秃秃的树枝像是被画在了葱白色的天空上。一天早晨，我看着一束光线如手指般穿过地面，像是有意要朝我移

过来。

我突然明白，姐姐已经死了。一想到此，贝拉似乎成了一片被潮水淹没的大地。月涌大潮。

一个灰蒙蒙的秋日，在这个几乎可以说信仰就是绝望的代名词的地方，在几乎已筋疲力尽的情况下，我从比斯库平的街道下，从地下跳了出来，重新回到了这个世界。

我蹒跚着向他走去，浑身僵硬得像个机器人，膝盖后面紧紧地裹着泥巴。我在离他正挖掘的地方几码远处停下，他正在那儿挖着什么——他后来告诉我说，当时我好像撞上了一扇玻璃门，毫无疑问那不过只是一层空气而已——“当时你因为在哭，脸上的那层泥面具裂开了，我知道你是人，而且还只是个孩子。当时你哭个不停，只有你那么大的孩子才会哭得那么厉害。”

他说当时同我说话了，可是我却听不见，呆呆的没有反应。我两耳塞满了黑泥。

当时我饿得难以忍受。我向着宁静的四周尖叫起来，我喊着我唯一会用几种语言说的那句话，我用波兰语、德语和意第绪语^①尖叫着，用拳头捶着胸口：臭犹太人，臭犹太人，臭犹太人。

后来我知道那个在比斯库平掘地的人名叫阿索斯，他把我裹在他自己的衣服里。我的四肢紧贴在他粗壮的胳膊和腿上，头埋在他脖子边，两个人躲在一件厚厚的大衣里面。大衣捂得我喘不过气，可是我却怎么也暖和不起来。我躲在阿索斯的大衣里面，仍能感到冷空气从车门缝里嗖嗖刮进来。我听到了引擎和车轮的隆隆声，偶尔还有卡车一驶而过的声音。我们就这样奇怪地结合在一起，阿索斯的声音钻进我大脑中，

^① 意第绪语，又称“犹太德语”，是中欧和东欧大多数犹太人的主要口语，和希伯来语同为东欧犹太人的文学语言。